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南海药”）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8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和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兴际华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新兴际华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严格按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经营，根据海南海药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目前未发现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海南海药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不存在风险问题。

公司董事长王建平先生担任公司控股股东海南华同实业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新兴际华医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新兴际华医药控股有限公司和财务公司均受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长王建平先生系关联董事，已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过了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查，独立董事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与新兴际华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